

# 共青团西安外国语大学委员会文件

西外大团发〔2017〕32号

---

## 关于在全校团员青年青年中开展 “学青年习近平，做新时代好青年”主题 教育实践活动的通知

各学院（部、基地）团工委、各校级学生组织团总支：

《习近平的七年知青岁月》是绽放青春光芒的党史宝典和充盈真理光辉的精神宝藏。这本书，生动揭示了青春成长规律，诠释了人民领袖锻造“根”“源”，是当代青年树立正确人生观、励志成才的鲜活教材。学习这本书，可从小故事中读出大道理，从众口述中洞察大时代，从真情怀中感受大担当，从奋斗史中汲取大智慧，对广大团员青年的成长成才具有极大的启迪、教育作用。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青年学子，引导广大青年学生

学、思、践、悟习近平总书记青年时期的成长故事，进一步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进一步坚定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争做有理想、有本领、有担当的新时代好青年，努力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贡献青春力量。校团委决定在全校团员青年中开展“学青年习近平，做新时代好青年”主题教育实践活动，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活动主题

学青年习近平，做新时代好青年

### 二、活动时间

2017年10月至2018年9月

### 三、参加对象

全校各级团组织和全体团员青年

### 四、活动内容

#### （一）学习教育活动

1、集中学习宣传。各级团组织要依托理论性学习社团，通过报告会、分享会、宣讲会的形式组织广大团员青年开展学习《习近平的七年知青岁月》和《习近平关于青少年和共青团工作论述摘编》，每名团员在学习基础上撰写一份学习心得。各级团组织要结合实际，利用各级网络平台和新媒体平台加强宣传，通过开设专题专栏、组织重点文章、制作生动学习内容、发布学习资料、推送优秀心得等方式，扩大宣传范围，营造浓厚的学习氛围。（时

间：2017年10月30日-11月30日)

**2、认真开展自学。**各级团组织要组织广大团员用好校团委以及各学院官方微信发布的学习产品，深入自学《习近平的七年知青岁月》和《习近平关于青少年和共青团工作论述摘编》。牢固树立学习青年习近平的自觉意识，从而更加清晰地把握习近平总书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思想根源和实践起点，更加坚决拥护、维护、捍卫党的领导核心，更加坚定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信心。(时间：2017年10月-2018年9月)

**3、组织交流研讨。**以团支部或理论学习社团为单位，通过专题读书会、座谈研讨会、学习交流会等形式，组织团员学生深入阅读学习《习近平的七年知青岁月》以及《习近平关于青少年和共青团工作论述摘编》，并充分交流讨论学习心得与体会，逐步实现学习系列化、常态化、全覆盖。(时间：2017年10月30日-12月30日)

**4、组织主题团课。**组织每名团员至少参加一次由各团工委、团总支或团支部举办的主题团课。团课可以围绕“**与信仰对话：青年的楷模，学习的榜样**”的主题，以《习近平的七年知青岁月》一书中的历练故事为焦点，引导广大团员青年深刻感受习近平总书记作为我党领袖成长的不平凡历程，激励大家不忘初心、砥砺前行，齐心协力促发展。(时间：2017年10月30日-2018年6月30日)

## （二）校园文化活动

5、**征文比赛**。面向全校青年学生，以学生骨干为重点，组织开展《习近平的七年知青岁月》读后感征文评选活动，引导广大青年学生从习近平总书记青年时期成长历程中体会感悟“理想”、“学习”、“奋斗”、“品德”等成长发展的核心要素，更加自觉地从习近平总书记为榜样励志勤学、健康成长。各级团组织要广泛组织动员，逐级评选推荐，并利用各级新媒体平台做好优秀征文的推送宣传。各级团组织向校团委报推优秀征文，校团委将遴选部分优秀作品在团委微信公众平台及团委网站上进行展示。（时间：2017年10月30日-11月30日）

6、**主题演讲**。由校学生会团总支牵头，在二级学院团工委、校级学生组织团总支中开展以“品读习总书记之青春，展望团员青年青年之未来”“青春遇上新时代”为主题的演讲比赛，引导广大青年学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知青期间不忘学习、坚持学习的态度和习惯，学习总书记始终坚守初心、坚定理想信念，敢于吃苦、坚韧不拔的优良品质。（时间：2017年10月30日-11月30日）

7、**征集展示**。各级团组织围绕“回顾习近平总书记成长之路”的主题，在广大青年中征集图片、绘画、书法、音频、视频等材料，多形式全方位还原习近平总书记的七年知青岁月，再现习近平总书记知青时期的艰苦生活和成长历程。引导广大青年关注总书记与人民同甘共苦、水乳交融的故事，关注总书记时刻读

书学习的故事，关注总书记“苦其心志、劳其筋骨、饿其体肤、空乏其身”的历练故事。活动结束后，各团工委（团总支）遴选图片、音频、视频资料等优秀作品报送校团委。要求图片清晰，2M以内，bmp、jpeg、jpg、gif格式；音频大小在5M以内，长度在60s以内，mp3、wma、wav、amr；视频20M以内，rm、rmvb、wmv、avi、mpg、mpeg、mp4格式。校团委将择优展示。（时间：2017年10月30日-12月30日）

### （三）实践教育活动

8、**广泛开展社会实践**：结合“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围绕“瞻仰革命圣地，锤炼理想信念”、“重走总书记知青路”、“新青年的理想，新青年的使命”等主题，利用暑期组织青年学生尤其是学生骨干广泛参加“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鼓励青年学生深入到基层开展社会调研、社会服务等活动，教育引导广大团员青年深刻理解和认真践行青年习近平矢志不渝的理想追求、爱国为民的家国情怀、勤奋好学的进取精神、求真务实的良好作风、艰苦奋斗的优秀品质。（时间：2017年10月30日-2018年8月30日）

9、**持续开展志愿服务**：各二级学院团工委结合研究生支教团和西部计划志愿者的选拔，以“追随总书记足迹，做新时代知青”为主题继续开展各项志愿服务工作，鼓励学生以总书记为学习的榜样和楷模，扎根祖国西部，深入基层一线、投身社会实践，

贡献青春力量；结合“学雷锋志愿服务月”，进一步开展“**凝聚青春力量，弘扬奉献精神**”系列志愿活动，引导大学生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砥砺思想品德，在服务人民中实现人生价值。（时间：2017年10月30日-2018年9月30日）

## 五、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认真落实**。各级团组织要高度重视，周密部署，加强对所属团支部工作的指导。同时，要紧密结合“学习总书记讲话，做合格共青团员”学习教育实践活动，发挥主观能动性，精心设计方案，创造性开展活动，扩大活动覆盖面，确保全体青年学生参与其中。各团工委（团总支）于2017年11月10日前上报本组织学习计划（可参考附件）。

（二）**加强宣传，营造氛围**。各级团组织要积极利用各组织网站、微信平台等宣传媒介，做好宣传报道工作，对主题突出、形式新颖、成效明显的活动进行重点宣传，努力营造浓厚的活动氛围。同时，及时向校团委报送本组织开展的特色活动以及典型案例。校团委将遴选部分优秀活动案例在团委微信公众平台及网站上进行展示，并向有关上级团组织推送。

（三）**突出重点，立足实际**。全校各级团组织要将系列活动与促进本组织工作紧密结合，与当前团中央学校部、全国学联秘书处部署开展的《习近平的七年知青岁月》主题学习活动紧密结合，突出重点，讲求实效，力戒形式主义，以活动成效砥砺奋进，

凝心聚力，引导广大团员青年“不忘初心跟党走”，以更多优秀作品献礼十九大。

**（四）落实责任，确保实效。**各级团组织要及时总结经验，巩固和深化教育实践成果，校团委将对各基层团组织教育实践情况进行监督和考核，并将考核结果纳入2018年“五四”评优参考依据。基层团组织要及时汇总成员学习心得和各阶段活动资料，对所属团支部教育实践情况进行评估，形成工作档案并存档，并于2018年9月20日前向校团委报送活动总结。

联系人： 巩梦丹 王 娜

联系电话： 85319859 85319078

电子邮箱： xisutwzzb@163.com

附件：“学青年习近平，做新时代好青年”学习计划表



共青团西安外国语大学委员会

2017年11月7日

---

抄送：学校党政领导；档（2）

---

西安外国语大学团委

2017年11月7日印发

---